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5808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16 年度财务报表	3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5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7] 5808号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云新材”）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博云新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博云新材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云新材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2016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7,525,990.64	335,791,783.42	六、1
Δ结算备付金			
Δ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017,568.15	40,884,172.99	六、2
应收账款	210,047,649.56	155,268,276.38	六、3
预付款项	12,284,366.81	12,021,620.61	六、4
Δ应收保费			
Δ应收分保账款			
Δ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101,303.56	1,846,317.61	六、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04,063.90	6,970,808.18	六、6
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9,303,791.18	280,511,570.35	六、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93,701.44	9,186,981.05	六、8
流动资产合计	1,271,278,435.24	842,481,530.59	
非流动资产			
Δ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六、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9,566,624.86	161,018,262.96	六、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3,679,033.47	445,690,537.43	六、11
在建工程	110,276,212.19	34,282,432.43	六、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9,769,127.52	130,375,857.13	六、13
开发支出	40,223,926.82	19,379,794.66	六、14
商誉	111,938,968.52	2,188,650.60	六、15
长期待摊费用	5,865,295.17	6,368,935.24	六、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57,055.27	32,686,402.25	六、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40,065.52	15,538,696.16	六、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6,916,309.34	907,529,568.86	
资 产 总 计	2,388,194,744.58	1,750,011,099.45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2,000,000.00	398,000,000.00	六、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032,773.33	89,762,183.31	六、20
应付账款	119,883,272.20	116,839,878.75	六、21
预收款项	6,345,791.92	6,853,904.37	六、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824,750.27	8,957,677.08	六、23
应交税费	10,191,684.08	4,024,710.98	六、24
应付利息	298,646.14	396,969.44	六、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215,623.91	6,993,393.21	六、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01,638.10	20,000,000.00	六、2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8,494,179.95	651,828,717.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58,606.61		六、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962,841.27	52,753,968.55	六、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2,299.23		六、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223,747.11	52,753,968.55	
负 债 合 计	733,717,927.06	704,582,685.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1,315,045.00	398,821,011.00	六、3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9,017,897.66	645,707,538.89	六、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40,955.96	19,940,955.96	六、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775,579.52	-66,067,252.23	六、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0,498,319.10	998,402,253.62	
少数股东权益	63,978,498.42	47,026,16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4,476,817.52	1,045,428,413.7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8,194,744.58	1,750,011,099.45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515,093,143.97	319,429,296.63	
其中：营业收入	515,093,143.97	319,429,296.63	六、34
Δ利息收入			
Δ已赚保费			
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9,351,504.84	433,989,381.22	
其中：营业成本	384,868,689.72	273,467,438.24	六、34
Δ利息支出			
Δ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Δ退保金			
Δ赔付支出净额			
Δ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Δ保单红利支出			
Δ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23,913.93	1,148,095.95	六、35
销售费用	28,105,421.98	23,325,309.81	六、36
管理费用	65,827,554.37	82,887,684.60	六、37
财务费用	16,165,230.09	15,381,328.11	六、38
资产减值损失	18,660,694.75	37,779,524.51	六、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49,351,819.94	-47,270,188.94	六、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51,638.10	-47,270,188.94	
Δ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610,180.81	-161,830,273.53	
加：营业外收入	74,522,718.20	8,599,396.46	六、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7,638.16	36,271.14	六、41
减：营业外支出	216,645.77	497,577.78	六、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1,576.03	97,577.80	六、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95,891.62	-153,728,454.85	
减：所得税费用	11,446,541.19	-14,112,845.24	六、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49,350.43	-139,615,609.6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91,672.71	-136,148,811.65	六、33
少数股东损益	2,957,677.72	-3,466,797.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249,350.43	-139,615,60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91,672.71	-136,148,811.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7,677.72	-3,466,797.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34	十七、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34	十七、1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6,574,925.74	385,798,068.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13,223.47	4,459,865.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53,501.45	13,352,914.35	六、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241,650.66	403,610,847.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3,636,251.39	244,221,551.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639,924.42	60,739,058.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46,581.60	17,087,137.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46,994.09	64,339,142.11	六、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769,751.50	386,386,88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71,899.16	17,223,958.99	六、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8,10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7,463.84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500,000.00	2,884,200.00	六、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545,573.67	2,88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344,740.61	80,480,914.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6,141,933.26	16,500,000.00	六、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095,000.00		六、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581,673.87	156,980,91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36,100.20	-154,091,914.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2,77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7,500,000.00	46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4,744.71		六、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159,744.71	46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3,500,000.00	34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09,049.17	22,716,615.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607.23		六、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079,656.40	363,216,61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80,088.31	104,783,38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33,322.66	106,458.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649,209.93	-31,978,112.81	六、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04,903,424.98	336,881,537.79	六、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552,634.91	304,903,424.98	六、45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Δ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8,821,011.00				645,707,538.89				19,940,955.96		-66,067,252.23	47,026,160.14	1,045,428,41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98,821,011.00				645,707,538.89				19,940,955.96		-66,067,252.23	47,026,160.14	1,045,428,413.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494,034.00				513,310,358.77						6,291,672.71	16,952,338.28	609,048,40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91,672.71	2,957,677.72	9,249,350.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494,034.00				513,310,358.77								585,804,392.7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494,034.00				513,310,358.77								585,804,392.7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13,994,660.56	13,994,660.56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1,315,045.00				1,159,017,897.66				19,940,955.96		-59,775,579.52	63,978,498.42	1,654,476,817.52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Δ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8,821,011.00				645,707,538.89				19,940,955.96		70,081,559.42	50,492,958.10	1,185,044,023.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98,821,011.00				645,707,538.89				19,940,955.96		70,081,559.42	50,492,958.10	1,185,044,023.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148,811.65	-3,466,797.96	-139,615,60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148,811.65	-3,466,797.96	-139,615,60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8,821,011.00				645,707,538.89				19,940,955.96		-66,067,252.23	47,026,160.14	1,045,428,413.76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612,238.93	270,748,084.71	
Δ结算备付金			
Δ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45,046.35	8,960,419.70	
应收账款	40,223,680.18	43,194,403.06	十六、1
预付款项	2,245,030.07	1,721,457.92	
Δ应收保费			
Δ应收分保账款			
Δ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101,303.56	1,846,317.6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6,285.17	3,233,832.47	十六、2
Δ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406,080.50	91,618,699.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9,719,790.19	139,916,325.46	
流动资产合计	814,799,454.95	561,239,540.84	
非流动资产			
Δ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38,835,424.02	411,287,062.12	十六、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6,990,049.98	214,076,370.08	
在建工程	35,529,069.95	3,700,186.0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805,013.43	46,737,063.11	

开发支出	9,063,139.58	6,208,954.7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4,187.95	182,983.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04,270.68	16,720,30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422.26	12,061,779.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0,458,577.85	725,974,705.55	
资 产 总 计	1,875,258,032.80	1,287,214,246.39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000,000.00	17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12,437,028.00		
应付账款	41,017,638.64	38,161,948.91	
预收款项	1,355,635.19	1,263,558.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78,902.16	2,532,069.64	
应交税费	2,375,652.74	1,882,518.60	
应付利息	168,562.50	230,788.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742,536.76	1,278,389.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7,375,955.99	218,349,273.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173,119.22	42,254,51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173,119.22	42,254,511.76	
负 债 合 计	287,549,075.21	260,603,785.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1,315,045.00	398,821,0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4,558,847.97	631,248,489.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40,955.96	19,940,955.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105,891.34	-23,399,995.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7,708,957.59	1,026,610,460.8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5,258,032.80	1,287,214,246.39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51,048,610.03	29,542,232.97	
其中：营业收入	51,048,610.03	29,542,232.97	十六、4
Δ利息收入			
Δ已赚保费			
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096,586.10	97,145,224.37	
其中：营业成本	27,488,209.21	29,531,570.01	十六、4
Δ利息支出			
Δ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Δ退保金			
Δ赔付支出净额			
Δ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Δ保单红利支出			
Δ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02,830.07	109,032.90	
销售费用	3,291,405.59	3,836,202.26	
管理费用	24,402,930.72	33,743,194.65	
财务费用	-456,610.59	-1,277,371.41	
资产减值损失	9,767,821.10	31,202,595.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51,451,638.10	-47,229,837.80	十六、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51,638.10	-47,229,837.80	
Δ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499,614.17	-114,832,829.20	
加：营业外收入	45,959,565.56	3,586,001.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9,811.36	441,324.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072.80	59,993.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89,859.97	-111,688,152.41	
减：所得税费用	4,116,036.09	-10,074,482.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05,896.06	-101,613,669.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705,896.06	-101,613,669.92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043,351.20	51,743,517.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4,779.98	1,913,11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94,446.49	7,402,23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052,577.67	61,058,867.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34,901.34	13,768,667.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42,071.91	19,858,943.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4,658.56	6,462,242.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79,478.90	17,443,66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01,110.71	57,533,52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51,466.96	3,525,346.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2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21,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66,294.39	28,871,823.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600,000.00	31,500,000.00	

Δ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46,712.56	26,166,828.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213,006.95	86,538,65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713,006.95	-65,038,651.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2,77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000,000.00	213,000,000.00	
Δ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7,775,000.00	2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3,000,000.00	13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78,698.56	11,814,06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0,60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749,305.79	144,814,06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025,694.21	68,185,93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364,154.22	6,672,62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70,748,084.71	264,075,454.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112,238.93	270,748,084.71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8,821,011.00				631,248,489.20				19,940,955.96		-23,399,995.28	1,026,610,46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98,821,011.00				631,248,489.20				19,940,955.96		-23,399,995.28	1,026,610,46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494,034.00				513,310,358.77						-24,705,896.06	561,098,496.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05,896.06	-24,705,896.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494,034.00				513,310,358.77							585,804,392.7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2,494,034.00				513,310,358.77							585,804,392.7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1,315,045.00				1,144,558,847.97				19,940,955.96		-48,105,891.34	1,587,708,957.59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8,821,011.00				631,248,489.20				19,940,955.96		78,213,674.64	1,128,224,130.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98,821,011.00				631,248,489.20				19,940,955.96		78,213,674.64	1,128,224,130.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613,669.92	-101,613,669.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613,669.92	-101,613,669.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98,821,011.00				631,248,489.20				19,940,955.96		-23,399,995.28	1,026,610,460.88

法定代表人：廖寄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锡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艳涛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根据教育部教技发中心函(2000)24号《关于同意“中南工业大学粉末冶金研究所”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函》、教技发函(2001)3号《关于同意设立“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的批复”》、财企(2001)416号《关于批复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湘政函(2001)121号《关于同意设立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由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作为主发起人(2,563.2万股),联合中国航空器材集团公司(432万股)、湖南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87.2万股)、深圳市盛城投资有限公司(172.8万股)和中国工程院院士黄伯云(244.8万股)等四个单位及个人于2001年7月设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股本)3,600万元。

2004年9月,公司股权发生变动,总股本由3,600万元增至5,200万元,新增股东--广州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80万股),同时湖南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新增1,320万股,深圳市盛城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长沙泓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6年,公司股权再次发生变动,新增股本1,800万元,新增浏阳市金信担保有限公司(520万股)、深圳市同创伟业有限公司(150万股)、湖南置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00万股)等三个法人股东,以及孙林等29个自然人股东(1,030万股),长沙泓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本172.8万股全部转让给自然人文南旋,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7,000万元人民币。

2007年,公司新增股本1,000万元,其中:新增上海嘉华投资有限公司(250万股)、深圳邦信投资有限公司(380万股)两个法人股东,田小卓、张凯、李咏侠三个自然人股东(370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8,000万元人民币。

2009年8月,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839号文》核准,于2009年9月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2,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总股本增加为10,700万元人民币。

2010年5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5,885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4,815万元,合计增加股本10,700万元人民币,变更后股本为21,400万元人民币。

2013年7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0,700万元人民币,增加股本10,700万元人民

币，变更后股本为 32,100 万元人民币。

2013 年 11 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28 号》文核准，于 2013 年 12 月非公开发行 77,821,011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总股本增加到 398,821,011 元人民币。

2016 年 4 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9 号》文核准，于 2016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 72,494,034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总股本增加到 471,315,045 元人民币。

（二）公司住所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住所及注册地：长沙市岳麓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麓松路 500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898967C；公司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现任法定代表人：廖寄乔；公司经营范围：研究、生产、销售粉末冶金摩擦材料、碳/ 碳复合材料、纳米材料及其制品、其它新型材料、相关制品及相关新设备（以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另行报批）；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南大学。

（四）财务报表报出

本公司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017 年 4 月 25 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公司将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和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详细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本期财务报表无计量属性发生变化的项目。

（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

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在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九）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1）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3）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根据本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确认为坏账，冲销提取坏账准备。

对公司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期末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采用按账龄组合计提。

本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时，账龄按以下标准计提：

应收款项账龄	计提比例 1（%）	计提比例 2（%）
1 年以下（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20	20
3-4 年（含 4 年）	30	40
4-5 年（含 5 年）	5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注：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和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按照“计提比例 1（%）”计提，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计提比例 2（%）”计提。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某项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该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入并已验收入库的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开发产品按实际成本计价；产成品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转销列成本费用。

3、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平时不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清查中发现的账实差异及时进行处理。

4、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2、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提取折旧。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分类或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折旧额。对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停止计提折旧并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修理与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在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预计使用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净残值率（%）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10-40	2.38-9.50
机器设备	5	3-10	9.50-31.67
运输工具	5	5-10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3-5	19.00-31.67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出现了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年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较高者确定。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的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的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赁资产的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建造工程和出包建造工程两类。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建造的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原按暂估价值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追溯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会计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的核算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当期资本化金额以借入专门借款

当期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及其他辅助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当期资本化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对每期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进行调整。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十五）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与摊销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有技术等，取得时按成本计价，年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10
专有技术	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专利或专有技术	收益法评估预测年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规定在使用寿命期限内进行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

当调整。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 (1) 首先，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2) 其次，本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 ④有足够的技术、服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主要研发项目为新型飞机刹车材料研制、飞机刹车材料改进研制、新型高性能模具材料研制、新型汽车摩擦材料研制等，其中：新型飞机刹车材料研制主要有市场调研、可行性研究、结构设计、材料选择及相关制造技术研究、形成飞机刹车技术规范、试验件的制造、地面试验、飞行试验、产品取证等阶段，本公司认为形成飞机刹车材料技术规范时，下一步研发已具备针对性，且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时，作为资本化时点；飞机刹车材料改进研制项目，是基于在已研制完成项目基础上进行改进，故将实质性研发支出直接资本化；新型高性能模具材料研制及新型汽车摩擦材料研制项目，以完成配方试验作为资本化时点。以完成研发成果鉴

定、验收或取得 PMA 证书等作为转入无形资产核算时点。因本公司研发项目跨期较长，报告期末对研发支出项目相应产品未来市场情况进行重新评估，将预计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研发项目余额一次性计入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无形资产，年末进行检查，当存在以下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①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十六）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末都要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

项目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收入确认核算

1、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成本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飞机刹车材料、航天及民用碳/碳复合材料、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材料、高性能模具材料。

本公司主要产品内销收入具体政策如下：

飞机刹车材料：飞机刹车副，一般为客户收货后，公司开具发票，故公司主要以客户收货作为产品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确认收入，若为寄售销售，公司向客户发出货物，由客户代为保管，客户使用后，统计当月消耗数量，于次月向公司提供结算单，公司复核无误后开具发票，故公司在寄售销售模式下以收到客户的结算单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飞机刹车系统，以客户验收作为产品风险与报酬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航天及民用碳\碳复合材料：根据合同是否约定验收合格条款而分别以客户确认收货或客户验收合格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材料：主要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间发货至客户，并存放于客户仓库，客户使用后向公司出具开票通知单，公司在收到客户的开票通知单时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高性能模具材料（博云东方）：主要采取快递的运输方式，待客户确认收货后公司开具发票，故公司以客户确认收货作为产品风险与报酬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其他粉末冶金材料（伟徽新材）：公司将产品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主要为FCA、FOB两种模式，以出口报关后凭报关单、装箱单、运输发票等原始凭证确认收入。

（二十）政府补助的核算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相关文件有明确规定需达到一定标准后验收的，则在收到政府补助时计入递延收益，项目验收后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1）递延收益分配的起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2）递延收益分配的终点是“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或资产被处置时(孰早)”。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收到，且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时予以确认。

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上述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情况外，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计量，确认资产(银行存款)和递延收益；公司将政府补助用于购建长期资产时，该长期资产的购建与公司正常的资产购建或研发处理一致，通过“在建工程”、“研发支出”等科目归集，完成后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该长期资产交付使用时，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四、税项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度，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于2015年度，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

限公司、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均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其他子公司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本公司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计缴增值税，主要商品和劳务的增值税税率为 17%。

3、营业税

本公司按应税营业额的 5%缴纳营业税。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之前缴纳营业税的应税项目，即日起改征增值税。

4、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的 7%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

5、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分别按应纳流转税的 3%、2%缴纳。

6、房产税

本公司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的余额的 1.2%计算缴纳房产税。

7、其他税项

按税法规定执行。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调整增加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税金及附加”3,845,682.43 元，调整减少合并利润表 2016 年度“管理费用”3,845,682.43 元。调整增加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度“税金及附加”1,602,830.07 元，调整减少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度“管理费用”1,602,830.07 元。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税费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所披露的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除特别说明外，期初指2016年1月1日，期末指2016年12月31日，上期指2015年度，本期指2016年度。

1、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23,948.50	743,119.44
银行存款	627,728,686.41	304,160,305.54
其他货币资金	19,473,355.73	30,888,358.44
合 计	<u>647,525,990.64</u>	<u>335,791,783.42</u>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19,473,355.73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另外银行存款中，有定期存单12,500,000.00元被质押给银行开出银行承兑汇票，除此外公司无其他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款项、存放在境外的款项及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605,599.71	36,851,516.77
商业承兑汇票	6,411,968.44	4,032,656.22
合 计	<u>58,017,568.15</u>	<u>40,884,172.99</u>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12,054,814.70	
合 计	<u>12,054,814.70</u>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81,840,584.32	无	
合 计	<u>81,840,584.32</u>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比例 (%)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6,265,080.60	5.87	15,554,016.43	95.63	20,769,206.16	9.53	20,769,206.1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28,536,378.40	82.51	19,199,793.01	8.40	171,326,865.61	78.61	16,058,589.23	9.37
组合小计	<u>228,536,378.40</u>	<u>82.51</u>	<u>19,199,793.01</u>	<u>8.40</u>	<u>171,326,865.61</u>	<u>78.61</u>	<u>16,058,589.23</u>	<u>9.37</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32,183,253.03	11.62	32,183,253.03	100	25,862,670.13	11.86	25,862,670.13	100
合 计	<u>276,984,712.03</u>	<u>100</u>	<u>66,937,062.47</u>		<u>217,958,741.90</u>	<u>100</u>	<u>62,690,465.52</u>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理由
亚洲硅业（青海）有限公司	9,856,000.00	9,856,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6,409,080.60	5,698,016.43	88.91	按摊余价值计量
合 计	<u>16,265,080.60</u>	<u>15,554,016.43</u>		

(3)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95,766,671.93	85.67	9,788,333.58	123,258,489.96	71.94	6,162,924.51
1-2 年(含 2 年)	15,706,654.90	6.87	1,570,665.49	27,944,313.90	16.31	2,794,431.39
2-3 年(含 3 年)	5,807,213.73	2.54	1,161,442.75	5,184,714.46	3.03	1,036,942.89
3-4 年（含 4 年）	2,510,254.96	1.10	772,505.00	11,304,471.28	6.6	3,391,341.39
4-5 年（含 5 年）	5,677,473.40	2.48	2,838,736.71	1,923,853.93	1.12	961,926.97
5 年以上	3,068,109.48	1.34	3,068,109.48	1,711,022.08	1.00	1,711,022.08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合 计	<u>228,536,378.40</u>	<u>100</u>	<u>19,199,793.01</u>	<u>171,326,865.61</u>	<u>100</u>	<u>16,058,589.23</u>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多晶硅有限公司等公司民用 CC 复合材料销售货款	13,719,558.62	13,719,558.62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应收湖南新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飞机刹车材料销售货款	12,622,526.07	12,622,526.07	100	公司已注销或账龄较长,预计难以收回
应收安徽康达制动器有限公司等公司汽车刹车材料销售货款	5,841,168.34	5,841,168.34	100	已破产或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u>32,183,253.03</u>	<u>32,183,253.03</u>		

(5)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77,503.93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4,783.50
合并增加额	1,003,876.52

注：合并增加额为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企业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徽新材”）购买日金额。

(6)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多晶硅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该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	5,252,614.16	1,131,391.98
宁夏阳光硅业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该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	402,474.16	3,391.52
合 计			<u>5,655,088.32</u>	<u>1,134,783.50</u>

(7)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62,532,990.53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22.58%，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741,186.94元。

(9)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10) 本期无因转移应收账款而继续涉入的形成的资产、负债。

4、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433,588.31	93.08	11,093,203.14	92.28
1-2 年(含 2 年)	507,506.18	4.13	660,133.22	5.49
2-3 年(含 3 年)	299,692.05	2.44	16,651.97	0.14
3 年以上	43,580.27	0.35	251,632.28	2.09
合 计	<u>12,284,366.81</u>	<u>100</u>	<u>12,021,620.61</u>	<u>100</u>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1年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金额合计6,650,247.71元，占期末预付款项总额比例为54.14%。

5、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101,303.56	1,846,317.61
合 计	<u>1,101,303.56</u>	<u>1,846,317.61</u>

注：应收利息期末余额中，无逾期的应收利息。

6、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14,418,806.89	77.24	4,010,173.36	27.81	10,002,440.00	89.93	3,031,631.82	30.31
组合小计	<u>14,418,806.89</u>	<u>77.24</u>	<u>4,010,173.36</u>	<u>27.81</u>	<u>10,002,440.00</u>	<u>89.93</u>	<u>3,031,631.82</u>	<u>30.31</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48,138.81	22.76	1,752,708.44	41.26	1,120,344.44	10.07	1,120,344.44	100
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u>18,666,945.70</u>	<u>100</u>	<u>5,762,881.80</u>		<u>11,122,784.44</u>	<u>100</u>	<u>4,151,976.26</u>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7,342,505.76	50.92	367,125.29	3,088,342.06	30.88	154,417.12
1-2 年(含 2 年)	1,003,498.82	6.96	100,349.89	1,057,773.05	10.58	105,777.30
2-3 年(含 3 年)	710,484.05	4.93	142,096.81	122,286.49	1.22	24,457.29
3-4 年 (含 4 年)	109,509.34	0.76	32,852.80	4,232,654.70	42.32	1,269,796.41
4-5 年 (含 5 年)	3,770,120.70	26.15	1,885,060.35	48,400.00	0.48	24,200.00
5 年以上	1,482,688.22	10.28	1,482,688.22	1,452,983.70	14.52	1,452,983.70
合 计	<u>14,418,806.89</u>	<u>100</u>	<u>4,010,173.36</u>	<u>10,002,440.00</u>	<u>100</u>	<u>3,031,631.82</u>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安徽康达制动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该公司已破产
应收军品退税	2,495,430.37			军品退税于期后已全额收回
其他小额款项	752,708.44	752,708.44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u>4,248,138.81</u>	<u>1,752,708.44</u>		

(4)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03,122.85
合并伟徽新材增加额	7,782.69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无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4,534,308.36	8,399,010.22
备用金	1,637,206.97	2,275,774.47
代垫款项等		447,999.75
政府补助	2,495,430.37	
合 计	<u>18,666,945.70</u>	<u>11,122,784.44</u>

(7)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东方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40,000.00	1 年以内	27.54	257,000.00
湖北保尔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62,670.21	5 年以内	20.16	1,868,435.11
长沙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政府补助	2,495,430.37	1 年以内	13.37	
湖南博云兴达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47,800.00	3 年以内	6.15	148,301.13
安徽康达制动器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5 年以上	5.36	1,000,000.00
合 计		<u>13,545,900.58</u>		<u>72.58</u>	<u>3,273,736.24</u>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9) 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长沙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军品增值税退税	2,495,430.37	1 个月以内	注
合 计		<u>2,495,430.37</u>		

注：应收长沙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军品增值税退税款2,495,430.37元，依据该局审批的《退税申请审批表》，于2017年1月已收取。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651,236.81	5,919,233.27	76,732,003.54	74,712,471.08	5,919,233.27	68,793,237.81
在产品	119,480,503.08	12,393,363.50	107,087,139.58	78,378,370.99	10,281,930.28	68,096,440.71
库存商品	118,038,767.40	16,946,767.71	101,091,999.69	110,290,068.19	14,531,230.30	95,758,837.89
周转材料	2,707,940.38		2,707,940.38	707,525.98		707,525.98
委托加工物资	5,308,260.11		5,308,260.11	6,103,326.03		6,103,326.03
发出商品	36,386,453.71	10,010,005.83	26,376,447.88	43,087,233.90	2,035,031.97	41,052,201.93
合 计	<u>364,573,161.49</u>	<u>45,269,370.31</u>	<u>319,303,791.18</u>	<u>313,278,996.17</u>	<u>32,767,425.82</u>	<u>280,511,570.35</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增加	转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并伟德新材增加额		转销	
原材料	5,919,233.27					5,919,233.27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增加		转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并伟徽新材增加额	合计		转销	合计	
库存商品	14,531,230.30	2,192,478.48	492,803.64	2,685,282.12		269,744.71	269,744.71	16,946,767.71
在产品	10,281,930.28	3,446,587.52		3,446,587.52		1,335,154.30	1,335,154.30	12,393,363.50
发出商品	2,035,031.97	8,175,785.47		8,175,785.47		200,811.61	200,811.61	10,010,005.83
合 计	<u>32,767,425.82</u>	<u>13,814,851.47</u>	<u>492,803.64</u>	<u>14,307,655.11</u>		<u>1,805,710.62</u>	<u>1,805,710.62</u>	<u>45,269,370.31</u>

(3) 本公司存货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成本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可变现净值计量，同时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C919 项目研发支出	2,787,582.52	2,787,582.52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171,835.57	5,984,635.08
预缴税金	134,283.35	414,763.45
合 计	<u>10,093,701.44</u>	<u>9,186,981.05</u>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中：按成本价值计量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 计	<u>60,000,000.00</u>		<u>60,000,000.00</u>	<u>60,000,000.00</u>		<u>60,000,000.00</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本期
	期初余额	本期	本期	期末余额	期初	本期	本期	期末	单位持股	现金
		增加	减少		余额	增加	减少	余额	比例(%)	红利
上海湘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9.09	
上海海通创新锦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15.71	
合 计	<u>60,000,000.00</u>			<u>60,000,000.00</u>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161,018,262.96		
合 计	<u>161,018,262.96</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51,451,638.10			
合 计	<u>-51,451,638.1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109,566,624.86	
合 计			<u>109,566,624.86</u>	

11、固定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84,770,611.59	65,214,160.49	2,455,317.92	747,529,454.1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03,387,563.83	29,497,507.56		332,885,071.39
机器设备	345,321,563.44	32,559,251.80	1,287,773.07	376,593,042.17
运输工具	6,172,405.54	1,501,822.67	1,057,385.89	6,616,842.32
办公设备及其他	29,889,078.78	1,655,578.46	110,158.96	31,434,498.28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9,080,074.16	12,151,997.99	44,412,264.75	293,850,420.69
其中：房屋、建筑物	43,490,084.66	3,608,093.94	9,105,193.67	56,203,372.27
机器设备	168,747,721.79	7,533,065.62	31,307,251.09	206,383,377.56
运输工具	3,339,981.37	574,849.25	660,366.62	4,019,789.58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502,286.34	435,989.18	3,339,453.37	27,243,881.2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445,690,537.43</u>			<u>453,679,033.47</u>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9,897,479.17			276,681,699.12
机器设备	176,573,841.65			170,209,664.61
运输工具	2,832,424.17			2,597,052.74
办公设备及其他	6,386,792.44			4,190,617.00

(2) 本期新增的固定资产中，合并伟徽新材增加原价30,053,708.36元，累计折旧12,151,997.99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8,699,681.97元。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固定资产净值
博云汽车职工宿舍楼	18,263,621.62
博云汽车 3#、4#、5#、6#号厂房	52,342,227.55
博云新材麓谷检测中心	10,093,094.93
博云汽车食堂	9,431,235.37
博云新材研发大楼	9,123,585.65
合 计	<u>99,253,765.12</u>

注：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固定资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主要原因为竣工决算完成时间滞后，正在办理当中。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余额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长沙鑫航机轮生产研制基地	70,961,677.64		70,961,677.64	21,655,845.99		21,655,845.99
博云东方常州办事处用房				7,594,629.80		7,594,629.80
在安装设备	37,456,984.40		37,456,984.40	4,685,821.60		4,685,821.60
神州数码易飞管理软件				346,135.04		346,135.04

项 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杭州博云在建围墙	41,742.00		41,742.00			
伟微生产建设项目	1,815,808.15		1,815,808.15			
合 计	<u>110,276,212.19</u>		<u>110,276,212.19</u>	<u>34,282,432.43</u>		<u>34,282,432.43</u>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博云东方西夏墅商铺		7,594,629.80	69,152.53	7,663,782.33		
在安装设备		4,685,821.60	33,807,062.44	1,035,899.64		
长沙鑫航机轮生产研制基地	193,660,600.00	21,655,845.99	49,305,831.65			36.64
伟微生产建设项目	45,278,600.00		1,815,808.15			4.01
合 计	<u>238,939,200.00</u>	<u>33,936,297.39</u>	<u>84,997,854.77</u>	<u>8,699,681.97</u>		

接上表：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金额
					37,456,984.40
					70,961,677.64
				募集资金	1,815,808.15
					<u>110,234,470.19</u>

(3) 本公司期末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u>178,274,327.54</u>	<u>57,804,063.28</u>		<u>236,078,390.82</u>
其中：软件	2,111,492.36	346,135.04		2,457,627.40
土地使用权	61,240,053.50	34,875,574.29		96,115,627.79
专有技术	114,922,781.68	22,582,353.95		137,505,135.63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u>47,898,470.41</u>	<u>18,410,792.89</u>		<u>66,309,263.30</u>
其中：软件	564,590.20	195,038.06		759,628.26
土地使用权	8,736,369.02	3,931,809.59		12,668,178.61
专有技术	38,597,511.19	14,283,945.24		52,881,456.43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30,375,857.13</u>			<u>169,769,127.52</u>
其中：软件	1,546,902.16			1,697,999.14
土地使用权	52,503,684.48			83,447,449.18
专有技术	76,325,270.49			84,623,679.20

(2)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58.25%。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本期新增的无形资产中，合并伟徽新材增加原价51,142,196.21元，累计摊销3,562,712.04元。

14、开发支出

(1) 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费用	确认为无形资产	
研究支出		10,469,980.65	10,469,980.65		
开发支出	19,379,794.66	22,371,284.19		1,527,152.03	40,223,926.82
合 计	<u>19,379,794.66</u>	<u>32,841,264.84</u>	<u>10,469,980.65</u>	<u>1,527,152.03</u>	<u>40,223,926.82</u>

(2) 主要开发支出项目的资本化开始时点、资本化的具体依据、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军机机轮刹车系统研制（一）	10,796,223.07	已进入试飞鉴定阶段
军机碳刹车盘研制（一）	7,075,281.05	已进入试飞鉴定阶段
军机机轮刹车系统研制（二）	5,663,085.72	项目验收评审阶段
金属碳化物粉末制备技术（一）	2,714,282.05	产业化开发
金属碳化物粉末制备技术（二）	2,638,958.79	产业化开发
军机碳刹车盘研制（二）	1,987,858.53	项目验收评审阶段
高性能模具材料研制技术开发	1,974,433.88	已完成部分型号模具及棒材的研制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汽车刹车片研制技术开发（一）	1,438,976.49	客户试用
汽车刹车片研制技术开发（二）	1,353,803.43	客户试用
军机机轮刹车系统研制（三）	1,300,022.51	项目验收评审阶段
金属碳化物粉末制备技术（三）	1,145,175.56	产业化开发
合 计	<u>38,088,101.08</u>	

（3）本公司开发支出项目的资本化时点及资本化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十五）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中本公司具体政策部分。

15、商誉

（1）按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名称	形成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42,217.65			342,217.65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46,432.95			1,846,432.95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09,750,317.92		109,750,317.92	
合 计		<u>2,188,650.60</u>	<u>109,750,317.92</u>		<u>111,938,968.52</u>	

（2）本公司以2016年5月1日作为购买日合并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日合并成本329,000,000.00元，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219,249,682.08元，产生商誉109,750,317.92元。详细情况见“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3）经测试，期末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本公司按以下方法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合理预测未来一定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作为折现率，计算出该公司的企业价值，再考虑该公司的有息债务情况，计算出该公司的股权价值；将股权价值减去该公司期末净资产的差额与期末商誉余额加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的和进行比较，因前者大于后者，本公司合理确认期末商誉余额不存在减值。

对于本期新增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产生的商誉，因伟徽新材 2016 年度尚处于业绩承诺期，伟徽新材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均完成了业绩承诺，且目前经营情况与收购伟徽新材评估时盈利预测数据未见明显差异，故本公司认为，相应商誉期末余额不存在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185,951.69		426,595.07	28,249.40	5,731,107.22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	182,983.55		48,795.60		134,187.95
合 计	<u>6,368,935.24</u>		<u>475,390.67</u>	<u>28,249.40</u>	<u>5,865,295.17</u>

17、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8,308,618.94	117,969,314.58	15,415,169.92	99,609,867.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35,099.40	4,233,996.00	503,130.39	3,354,202.60
可抵扣亏损	8,613,336.93	57,422,246.20	16,768,101.94	111,787,346.30
合 计	<u>27,557,055.27</u>	<u>179,625,556.78</u>	<u>32,686,402.25</u>	<u>214,751,416.50</u>

(2)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402,299.23	42,681,994.87		
合 计	<u>6,402,299.23</u>	<u>42,681,994.87</u>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4,142,789.52	14,507,559.28
预付购地款	23,897,276.00	1,031,136.88
合 计	<u>28,040,065.52</u>	<u>15,538,696.16</u>

19、短期借款

(1) 借款类别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4,000,000.00	298,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9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质押借款		2,000,000.00
合 计	<u>412,000,000.00</u>	<u>398,000,000.00</u>

(2) 期末保证、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担保、抵押情况”。

(3) 本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032,773.33	89,762,183.31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合 计	<u>79,032,773.33</u>	<u>89,762,183.31</u>

注：本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1、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02,177,035.71	96,809,186.31
工程及设备款	15,099,586.60	18,619,692.38
其他	2,606,649.89	1,411,000.06
合 计	<u>119,883,272.20</u>	<u>116,839,878.75</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C919 项目研发资金	1,716,409.84	2,112,504.42
货物销售款	4,629,382.08	4,741,399.95
合 计	<u>6,345,791.92</u>	<u>6,853,904.37</u>

注：预收C919项目研发资金期末余额1,716,409.84元，为子公司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预收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C919项目技术开发费用。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957,677.08	77,454,303.51	75,587,230.32	10,824,750.27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156,401.03	4,156,401.03	
合 计	<u>8,957,677.08</u>	<u>81,610,704.54</u>	<u>79,743,631.35</u>	<u>10,824,750.27</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56,745.21	68,455,182.53	66,550,728.55	10,261,199.19
二、职工福利费		2,894,027.66	2,894,027.66	
三、社会保险费		<u>3,511,626.78</u>	<u>3,511,626.78</u>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045,414.46	3,045,414.46	
2、工伤保险费		277,733.82	277,733.82	
3、生育保险费		188,478.50	188,478.50	
四、住房公积金		1,079,633.00	1,071,401.00	8,2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931.87	1,471,026.34	1,516,639.13	555,319.08
九、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2,807.20	42,807.20	
合 计	<u>8,957,677.08</u>	<u>77,454,303.51</u>	<u>75,587,230.32</u>	<u>10,824,750.27</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939,623.75	3,939,623.75	
失业保险		216,777.28	216,777.28	
合 计		<u>4,156,401.03</u>	<u>4,156,401.03</u>	

24、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055,058.19	1,975,364.00
增值税	2,004,336.27	1,325,12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244.19	264,579.8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02,320.33	184,084.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16,812.98	181,662.14
营业税		69,603.44
其他		10,844.52
印花税	23,912.12	13,451.18
合 计	<u>10,191,684.08</u>	<u>4,024,710.98</u>

25、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欠付原因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8,646.14	396,969.44	计提利息，未到支付期
合 计	<u>298,646.14</u>	<u>396,969.44</u>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等	3,315,623.91	3,534,393.21
母公司往来款		2,650,000.00
代收款项		809,000.00
应付股权转让款	32,900,000.00	
合 计	<u>36,215,623.91</u>	<u>6,993,393.21</u>

注：应付股权转让款期末余额，为收购伟徽新材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701,638.10	
合 计	<u>3,701,638.10</u>	<u>20,000,000.00</u>

注：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子公司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应付友博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2,026,138.10元，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应付长沙高新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1,675,500.00元。

28、长期应付款

性质分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858,606.61	
合 计	<u>858,606.61</u>	

29、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C/C 复合材料技术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14,306,436.57		1,548,390.86	12,758,045.71
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片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专项资金	1,771,250.98		708,501.00	1,062,749.98
国产碳纤维增强、低成本、高性能炭/炭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	4,660,492.10		748,563.79	3,911,928.31
航天航空用炭/炭复合材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4,016,332.11		536,546.11	3,479,786.00
305 吨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16,000,000.00		39,390.78	15,960,609.22
国家炭/炭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汽车制动检测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1,253,333.02		417,777.84	835,555.18
长沙国家科技兴贸出口创新基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1,5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典型纳米材料规模化制备技术及产业化	891,956.94	148,900.00	1,040,856.94	
标准化与企业发展研究	50,000.00	50,000.00		100,000.00
性能检测和安全技术研究	4,780,666.83		807,999.96	3,972,666.87
高承载自适应机轮刹车系统研究	2,023,500.00		342,000.00	1,681,500.00
合 计	<u>52,753,968.55</u>	<u>1,698,900.00</u>	<u>6,490,027.28</u>	<u>47,962,841.27</u>

(2) 政府补助情况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C/C 复合材料技术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14,306,436.57		1,548,390.86	12,758,045.71	与资产相关
环保型、高性能汽车刹车片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专项资金	1,771,250.98		708,501.00	1,062,749.98	与资产相关
国产碳纤维增强、低成本、高性能炭/炭复合材料产 业化项目	4,660,492.10		748,563.79	3,911,928.31	与资产相关
航天航空用炭/炭复合材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4,016,332.11		536,546.11	3,479,786.00	与资产相关
305 吨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16,000,000.00		39,390.78	15,960,609.22	与资产相关
国家炭/炭复合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制动检测中心建设专项资金	1,253,333.02		417,777.84	835,555.18	与资产相关
长沙国家科技兴贸出口创新基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资金	1,5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典型纳米材料规模化制备技术及产业化	891,956.94	148,900.00	1,040,856.94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与企业发展研究	50,000.00	5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性能检测和安全技术研究	4,780,666.83		807,999.96	3,972,666.87	与资产相关
高承载自适应机轮刹车系统研究	2,023,500.00		342,000.00	1,681,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u>52,753,968.55</u>	<u>1,698,900.00</u>	<u>6,490,027.28</u>	<u>47,962,841.27</u>	

30、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630,090.00	72,494,034.00			-403,000.00	106,721,124.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1,128,404.00					31,128,404.00
3.其他内资持股	3,501,686.00	72,494,034.00			-403,000.00	75,592,72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2,863,962.00				52,863,962.00
基金、理财产品等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01,686.00	19,630,072.00			-403,000.00	22,728,758.00
4.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64,190,921.00				403,000.00	364,593,92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64,190,921.00				403,000.00	364,593,921.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股份合计	398,821,011.00	72,494,034.00				471,315,045.00

注：2016年4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9号》文核准，于2016年4月非公开发行72,494,034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股本增加72,494,034.00元。

3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45,663,072.29	513,310,358.77		1,158,973,431.06
其他资本公积	44,466.60			44,466.60
合 计	645,707,538.89	513,310,358.77		1,159,017,897.66

注：2016年4月，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9号》文核准，于2016年4月非公开发行72,494,034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股本溢价增加513,310,358.77元。

3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940,955.96			19,940,955.96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 计	<u>19,940,955.96</u>			<u>19,940,955.96</u>

3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66,067,252.23	70,081,559.42
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	-66,067,252.23	70,081,559.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91,672.71	-136,148,811.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59,775,579.52</u>	<u>-66,067,252.23</u>

3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78,911,319.70	294,501,930.75
其他业务收入	36,181,824.27	24,927,365.88
合 计	<u>515,093,143.97</u>	<u>319,429,296.63</u>
主营业务成本	362,065,567.42	240,335,927.95
其他业务成本	22,803,122.30	33,131,510.29
合 计	<u>384,868,689.72</u>	<u>273,467,438.24</u>

3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3,295,596.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7,936.88	656,371.9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791,383.47	422,120.57
其他	528,997.26	69,603.44
合 计	<u>5,723,913.93</u>	<u>1,148,095.95</u>

注：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从2016年5月1日起原在“管理费用—税金”中列报的相关税费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列报。

36、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工成本	8,299,514.68	7,408,951.71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通运输费	6,679,561.68	6,169,754.86
差旅费	2,267,811.88	3,185,237.30
业务招待费	5,976,837.70	3,067,171.81
展览及广告宣传费	2,161,106.04	2,109,427.15
其他	2,534,098.96	922,294.62
技术咨询及服务费	26,198.00	262,468.50
周转材料耗用	160,293.04	200,003.86
合 计	<u>28,105,421.98</u>	<u>23,325,309.81</u>

37、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究开发费	10,469,980.65	22,950,622.17
人工成本	15,306,845.84	16,928,202.70
长期资产摊销	13,193,083.65	12,283,581.46
折旧费	9,635,432.77	8,850,979.10
其他	5,157,174.00	5,243,368.54
税金	1,435,082.81	5,120,413.93
中介费用	1,468,660.74	3,071,133.33
修理费	3,656,657.14	2,835,779.20
业务招待费	1,837,044.20	2,065,621.65
办公费及会务费	1,940,878.39	1,742,860.62
差旅费	900,683.49	937,262.10
用车费	826,030.69	857,859.80
合 计	<u>65,827,554.37</u>	<u>82,887,684.60</u>

38、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负数列示）	-5,146,082.81	-7,430,831.73
利息支出	22,410,725.87	22,740,399.71
银行手续费	136,214.17	178,218.67
汇兑损益	-1,133,322.66	-106,458.54
票据贴现	305,186.06	
现金折扣	-407,490.54	
合 计	<u>16,165,230.09</u>	<u>15,381,328.11</u>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4,845,843.28	16,288,256.09
存货跌价损失	13,814,851.47	21,491,268.42
合 计	<u>18,660,694.75</u>	<u>37,779,524.51</u>

40、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451,638.10	-47,270,188.94
其他	2,099,818.16	
合 计	<u>-49,351,819.94</u>	<u>-47,270,188.94</u>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小计	<u>107,638.16</u>	<u>36,271.14</u>	<u>107,638.16</u>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107,638.16	36,271.14	107,638.16
政府补助	74,392,029.99	8,265,799.58	74,392,029.99
其他	23,050.05	297,325.74	23,050.05
合 计	<u>74,522,718.20</u>	<u>8,599,396.46</u>	<u>74,522,718.20</u>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小计	<u>111,576.03</u>	<u>97,577.80</u>	<u>111,576.03</u>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11,576.03	97,577.80	111,576.03
债务重组损失		360,420.00	
其他	100,069.74	39,579.98	100,069.74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		5,000.00
合 计	<u>216,645.77</u>	<u>497,577.78</u>	<u>216,645.77</u>

43、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u>11,446,541.19</u>	<u>-14,112,845.24</u>
其中：当期所得税	6,470,612.37	815,206.9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	4,975,928.82	-14,928,052.23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20,695,891.62	-153,728,454.8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项（25%）	5,173,972.91	-38,432,113.71
优惠税率的影响（10%）	-2,403,890.44	15,155,396.66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00,669.42	-11,689.66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7,717,745.72	7,090,528.34
无须纳税的收入	-2,896,500.00	
不可抵扣的费用	2,473,362.75	2,341,970.61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593,925.08
加计扣除的影响	-931,633.87	-850,862.56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93,241.13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9,087.59	
所得税费用合计	<u>11,446,541.19</u>	<u>-14,112,845.24</u>

4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5,891,096.86	8,058,325.27
收回往来款及其他	1,294,766.63	3,635,869.08
政府补助	58,252,635.25	1,658,720.00
票据保证金	11,415,002.71	
合 计	<u>76,853,501.45</u>	<u>13,352,914.35</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技术开发费	7,355,336.90	20,849,250.01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付现费用	16,033,042.38	20,283,563.48
交通运输费	6,679,561.68	6,169,754.86
业务招待费	7,813,881.90	5,132,793.46
差旅费	3,168,495.37	4,122,499.4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介费用	1,468,660.74	3,071,133.33
展览及广告宣传费	2,161,106.04	2,109,427.15
办公费及会务费	1,940,878.39	1,742,860.62
用车费	826,030.69	857,859.80
合 计	<u>47,446,994.09</u>	<u>64,339,142.11</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际信用证保证金		1,384,2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545,000,000.00	
合 计	<u>546,500,000.00</u>	<u>2,884,2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435,000,000.00	
工程保证金	5,14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	12,500,000.00	
项目保证金	455,000.00	
合 计	<u>453,095,000.00</u>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884,744.71	
合 计	<u>2,884,744.71</u>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600,000.00	
支付的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1,470,607.23	
合 计	<u>2,070,607.23</u>	

45、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249,350.43	-139,615,609.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660,694.75	37,779,524.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412,264.75	42,129,034.34
无形资产摊销	14,848,080.85	10,982,775.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390.67	1,541,865.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7.87	61,306.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277,403.21	22,633,941.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51,819.94	47,270,188.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5,016.41	-14,928,052.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9,087.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72,085.80	-57,381,178.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22,209.73	12,439,176.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688,676.60	54,351,336.99
其他		-40,35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6,471,899.16</u>	<u>17,223,958.99</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5,552,634.91	304,903,424.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4,903,424.98	336,881,537.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10,649,209.93</u>	<u>-31,978,112.81</u>

注：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647,525,990.64元，上表中的现金期末余额615,552,634.91元，差额31,973,355.73元，原因为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9,473,355.73元，定期存单12,500,000.00元已被质押不符合现金的定义。

期初货币资金余额为335,791,783.42元，上表中的现金期末余额304,903,424.98元，差额30,888,358.44元，原因为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0,888,358.44元，不符

合现金的定义。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u>131,600,000.00</u>	
其中：长沙伟微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1,6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15,458,066.74</u>	
其中：长沙伟微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458,066.74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u>16,500,000.00</u>
其中：长沙伟微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16,5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116,141,933.26</u>	<u>16,500,000.00</u>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615,552,634.91</u>	<u>304,903,424.98</u>
其中：1、库存现金	323,948.50	743,119.44
2、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5,228,686.41	304,160,305.54
3、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15,552,634.91</u>	<u>304,903,424.98</u>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18,044,737.78</u>
其中：美元	2,550,535.64	6.94	17,693,065.71
港币	2,400.00	0.89	2,146.82
日元	33,000.00	0.06	1,966.50
欧元	47,450.02	7.31	346,707.81
英镑	100	8.51	850.94
应收账款			<u>5,140,335.28</u>
其中：美元	741,002.64	6.937	5,140,335.28
合 计			<u>23,185,073.06</u>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500,000.00	定期存单质押开出应付票据
其他货币资金	19,473,355.7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2,054,814.70	质押给银行开出应付票据
房屋建筑物	19,216,680.58	抵押担保
合 计	<u>63,244,851.01</u>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的净利润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000,000.00	94	2016-5-1	股权已过户并取得了公司的控制权	89,831,594.70	25,546,096.5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 目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其中：现金	164,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64,50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小 计	329,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19,249,682.0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09,750,317.9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本公司于2016年2月26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9号），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徽新材”）100%股权的最终作价金额为3.5亿元，收购伟徽新材 94%股权目作价为3.29亿元，其中：郭伟以所持的伟徽新材 47%的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9,630,072股（作价16,450万元），公司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现金16,450万元收购伟徽新材其余47%的股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合并成本金额确定以按收益法对伟徽新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

评估值为作价依据，伟徽新材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主要以资产基础法评估值计算得出，对伟徽新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上述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结论的差异，致使商誉的形成。伟徽新材经过多年发展其所形成的客户资源、人力资源、销售网络、研发能力等账外资源在采用资产基础法估值时均无法得到体现，而伟徽新材的盈利能力与上述这些账外资源是息息相关的，伟徽新材账面资产与其盈利能力具有一定的弱对应性。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

项 目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5,458,066.74	15,458,066.74
应收款项	29,472,399.11	29,472,399.11
存货	33,834,986.50	33,834,986.50
固定资产	17,901,710.37	6,966,374.89
无形资产	47,579,484.17	17,724,474.21
其他流动资产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在建工程	247,187.86	247,187.86
开发支出	5,766,761.22	5,766,761.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669.43	225,669.43
资产总计	260,486,265.40	219,695,919.96
应付款项	20,460,535.94	20,460,53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1,386.82	
递延收益		4,418,900.00
负债合计	27,241,922.76	24,879,435.94
净资产	233,244,342.64	194,816,484.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13,994,660.56	11,688,989.04
取得的净资产	219,249,682.08	183,127,494.9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除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为以评估基准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持续计算至购买日的价值；购买日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为购买日其他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适用税率计算得出。

2、除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外，本期无其他影响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事项。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制造业	69		6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制造业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制造业	92.59		92.5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制造业	94		9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	少数股东的表决	本期归属于少数	本期向少数股东	期末少数股东
	比例 (%)	权比例 (%)	股东的损益	支付的股利	权益余额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1.00	31.00	2,705,856.40		42,664,518.35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7.41	7.41	-1,280,944.47		5,786,553.72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	6	1,532,765.79		15,527,426.35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8,613,431.59	159,312,711.75	206,246,599.81
非流动资产	213,224,546.49	124,211,314.53	73,224,123.13
资产合计	<u>411,837,978.08</u>	<u>283,524,026.28</u>	<u>279,470,722.94</u>
流动负债	350,652,992.91	145,896,547.72	14,277,984.57
非流动负债	2,894,161.79		6,402,299.23
负债合计	<u>353,547,154.70</u>	<u>145,896,547.72</u>	<u>20,680,283.80</u>
营业收入	223,387,399.80	132,832,958.37	89,831,594.70
净利润（净亏损）	-9,947,638.16	8,728,569.04	25,546,096.5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60,029.19		
少数股东损益	-587,608.97		
综合收益总额	<u>-9,947,638.16</u>	<u>8,728,569.04</u>	<u>25,546,096.50</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60,029.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7,60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6,123,013.53	14,210,507.35	11,138,140.31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	-----------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 有限公司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8,167,341.10	159,790,692.04
非流动资产	212,648,873.65	126,726,443.54
资产合计	<u>390,816,214.75</u>	<u>286,517,135.58</u>
流动负债	319,824,420.19	156,726,269.12
非流动负债	2,753,333.02	891,956.94
负债合计	<u>322,577,753.21</u>	<u>157,618,226.06</u>
营业收入	184,833,779.50	95,138,641.15
净利润（净亏损）	-24,975,955.99	1,136,634.1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849,345.56	
少数股东损益	-2,126,610.43	
综合收益总额	<u>-24,975,955.99</u>	<u>1,136,634.13</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49,345.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6,61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6,435,123.93	5,563,954.78

注：上表中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表项目本期金额，为购买日至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金额，另伟徽新材为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故未披露期初余额及上期金额。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对公司活动是否具 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制造业	49.00		49.00	是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流动资产	190,405,976.91
非流动资产	219,032,037.21
资产合计	<u>409,438,014.12</u>
流动负债	182,059,795.21
非流动负债	3,078,572.23
负债合计	<u>185,138,367.44</u>

项 目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净资产	224,299,646.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9,906,826.87
调整事项	-340,202.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9,566,624.86
营业收入	266,324.68
净利润	-105,085,692.33
综合收益总额	-105,085,692.33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接上表：

项 目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流动资产	252,191,135.31
非流动资产	226,045,349.16
资产合计	<u>478,236,484.47</u>
流动负债	145,708,436.35
非流动负债	3,142,709.11
负债合计	<u>148,851,145.46</u>
净资产	329,385,339.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1,398,816.11
调整事项	-380,553.1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1,018,262.96
营业收入	490,644.50
净利润	-96,469,773.35
综合收益总额	-96,469,773.35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报告期的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贷款与应收款项，如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负债主要为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负债，如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长短期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47,525,990.64	647,525,990.64
应收票据			58,017,568.15	58,017,568.15
应收账款			210,047,649.56	210,047,649.56
其他应收款			12,904,063.90	12,904,063.90
应收利息			1,101,303.56	1,101,303.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合 计			<u>929,596,575.81</u>	<u>989,596,575.81</u>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5,791,783.42	335,791,783.42
应收票据			40,884,172.99	40,884,172.99
应收账款			155,268,276.38	155,268,276.38
其他应收款			6,970,808.18	6,970,808.18
应收利息			1,846,317.61	1,846,317.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0
合 计			<u>540,761,358.58</u>	<u>600,761,358.58</u>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2,000,000.00
应付票据		79,032,773.33
应付账款		119,883,272.20
应付利息		298,646.14
合 计		611,214,691.57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		合 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应付款		36,215,623.91	36,215,623.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01,638.10	3,701,638.10
长期应付款		858,606.61	858,606.61
合 计		<u>651,990,560.29</u>	<u>651,990,560.29</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98,000,000.00	398,000,000.00
应付票据		89,762,183.31	89,762,183.31
应付账款		116,839,878.75	116,839,878.75
应付利息		396,969.44	396,969.44
其他应付款		6,993,393.21	6,993,393.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u>631,992,424.71</u>	<u>631,992,424.71</u>

2、与金融工具相关的主要风险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的应收款项，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保证金性质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在国内A股上市的部分商业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利息为定期存款利息。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飞机刹车材料、军用及民用CC复合材料、汽车刹车材料和粉末冶金材料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其中：飞机刹车材料、军用CC复合材料、汽车刹车材料销售客户，主要为国内航空公司、部队等军方、军工产品配套企业、中大型汽车配套刹车材料生产企业等，相应主要客户较为稳定且优质，报告期末，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合理的计提了坏账准备。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对于民用CC复合材料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中大型多晶硅生产企业，主要客户基本上入围了中国工信部公告的《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名单，近年来随着国家有关部门及地方政府对光伏行业的政策支

持，多晶硅行业目前呈复苏态势，但随着本期宏观经济环境持续低迷及部分该行业客户出现破产、停产等情况，预计短期内根本改变行业状况的可能性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基于上述状况，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相应应收账款的回收，以防范信用及坏账风险，2015年度及2014年度，本公司分别与新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客户签订了回款协议，协议约定具体回款日期及金额，已签回款协议的客户现均已基本按约定执行，2015年度相应应收账款减少了近1,000万元，本公司现也正积极推进对其他多晶硅客户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进一步加大回收力度，以规范风险。另本公司管理层敦促营销部等有关部门，要求高度关注多晶硅行业状况及跟踪客户经营情况，并根据所了解的客户经营状况，会同财务部门，合理并充分的计提坏账准备，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多晶硅客户，根据行业状况及客户的实际情况，合理的计提减值准备。综上，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对于多晶硅客户应收账款，多晶硅行业应收账款，虽存在较大的信用风险，但公司通过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及合理的计提减值准备的前提下，相应信用风险是可控的。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企业往来款、备用金、应收政府补助款等，已根据公司相应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合理的计提了减值准备，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是可控的。

（2）流动风险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受前期固定资产投资的影响，借款余额及应付工程款金额较大，存在一定财务风险；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所需，存货生产及储备需要较大金额资金，应收账款回收周期相应较长，故存在一定流动风险。本公司一方面合理使用开户银行给予的授信额度，以确保公司维护一定的现金储备，另一方面采取积极措施提高流动资产周转率，以减少流动资产资金占用，以规避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借款均为银行借款，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2) 外汇风险

本公司出口销售基本上是预收账款方式，相应收入未形成应收账款；申报期各期外币银行存款账户余额较小。综上，本公司不存在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重大风险。

十、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

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中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均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长期借款，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黄伯云	研究、开发、生产	20,000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15.38	15.38	中南大学	44880512-2

3、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内容。

4、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内容。

5、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航空器材集团公司	股东
郭伟	股东
长沙中南凯大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上海海通创新锦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企业

6、关联方交易

（1）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沙中南凯大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水电费	801,438.65	1,022,103.78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沙中南凯大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房租		120,000.00
中南大学	技术开发	65,000.00	150,000.00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设备销售/技术开发等劳务	9,637,272.25	8,131,337.98
上海海通创新锦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顾问服务费	1,024,528.28	853,773.56

(2) 购买材料/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南大学	设备租赁费/试验检测费	52,460.00	2,455,839.51
中南大学	设备采购		500,0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万元）	238.81	215.88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13,593,792.00	877,515.59	11,848,814.20	959,956.07
应收账款	中国航空器材集团公司	1,267,869.00	1,267,869.00	1,267,869.00	1,267,869.00
应收账款	中南大学			150,000.00	7,500.00
	应收账款小计	<u>14,861,661.00</u>	<u>2,145,384.59</u>	<u>13,266,683.20</u>	<u>2,235,325.07</u>
预付款项	中南大学	322,855.00		453,205.00	
其他应收款	中南大学			16,923.00	1,671.15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收款项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1,716,409.84	2,112,504.42
预收款项	中南大学	11,380.00	11,380.00
其他应付款	郭伟	32,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沙中南凯大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65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关联方款项合计	<u>34,727,789.84</u>	<u>4,773,884.42</u>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担保、抵押情况

1、接受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2016年8月12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出具了编号为“建河公保20160812001号”保证合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额度为壹亿贰仟万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2016年8月12日至2018年8月12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短期借款7,000万元。

2016年4月1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出具了编号为“C160408GR4318100号”保证合同，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额度为壹仟伍佰万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2016年4月8日至2017年4月8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短期借款1,500万元。

2016年9月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出具了编号为“ZB6615201600000066号”保证合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额度为肆仟万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2016年9月8日至2017年9月8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该行该担保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短期借款1,000万元。

2、为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在浦发、交行、兴业银行提供的担保

(1) 2016年9月，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B6615201600000068”保证合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向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间为2016年9月8日至2017年9月8日。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

(2)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C161213GR4310645”保证合同，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向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 4,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间为 2016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

(3)2015 年 12 月，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362015100347”保证合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向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 4,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间为 2015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 2,500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为 1,700 万元（公司存入承兑汇票保证金 510 万元）。

3、为本公司及公司下属企业在招商银行提供的集团综合授信连带保证

2015 年 11 月 5 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3HZ150416”集团综合授信业务合作协议书，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为向本公司及公司授权的下属企业提供总计人民币 12,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间为 2015 年 11 月 9 日至 2016 年 11 月 8 日。集团授信额度分配表如下：

集团成员	授信额度（万元）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5,000.00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1,000.00
合 计	<u>12,500.00</u>

2015 年 11 月 5 日，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出具了编号为“23DB150372”集团授信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向本公司及公司下属企业提供的编号为“23HZ150416”集团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应付票据余额为 2,000 万元（公司存入承兑汇票保证金 6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500 万元(其中 1,000 万元为开立信用证借款)；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由该行承兑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2,939,300.00 元（公司存入 35%承兑汇票保证金 3,028,755.00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由该行承兑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2,773,475.00 元（公司存入 30%承兑汇票保证金 832,042.50 元）。

4、为本公司子公司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2016 年 9 月，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签订了编号为“ZB6615201600000069”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向本公司子公司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间为 2016 年 9 月 8 日至 2017 年 9 月 8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2016 年 8 月，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362016030097”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行向本公司子公司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授信期间为 2016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9 月 9 日。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5、为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在交行、浦发银行提供的担保

(1) 2016 年 9 月 7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编号为“ZB6615201600000067”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从 2016 年 9 月 8 日到 2017 年 9 月 8 日期间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金额 5,0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 万元；由该行承兑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13,621,570.33 元（公司存入汇票保证金 2,724,138.23 元，其中 12,054,814.70 元为应收票据质押开票）。

(2) 2016 年 10 月 17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侯家塘支行签订了编号为“C161018GR4309688”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到 2018 年 10 月 17 日期间在该行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发生的债权提供担保，金额 6,0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4,500 万元；由该行承兑的应付票据余额为 4,961,400.00 元（公司存入 30%汇票保证金 1,488,420.00 元）。

6、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取得授信担保事项

2016 年 9 月 14 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编号为“201697571 借 01149”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该借款同时由下列单位提供担保：

2016 年 9 月 14 日，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77571 保 02114”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行向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期间内最高额度 625 万元人民币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 年 9 月 14 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冯鸣、自然人蔡燕萍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97571 保 0211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行向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期间内最高额度 625 万元人民币提

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9月14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夏建祥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97571 保 0211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行向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在2016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14日期间内最高额度625万元人民币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在该行短期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7、从浙江萧山农村合作银行所前支行取得授信担保事项

2016年9月14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编号为201697571 借 01149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00万元，该笔借款由杭州恒辉轴承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萧农商银行所前保借字第 8021120160013099，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在该行短期借款余额为400万元。

8、从北京银行杭州萧山支行取得授信担保事项

2016年8月19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3616418”的借款合同，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杭州萧山支行借款800万元，该借款同时设有下述抵押及保证两种担保方式：

2016年8月16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冯鸣及自然人蔡燕萍与北京银行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361014-00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行向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为8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提供担保，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抵押资产为抵押人的房产，权证号“杭房他证萧字第16394454号”。

2016年8月16日，杭州万鼎实业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361014-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行向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8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016年8月16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总经理冯鸣及自然人蔡燕萍与北京银行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361014-0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行向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8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在该行短期借款余额为800万元。

9、自友博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取得融资租赁款事项

2016年12月13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与友博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NPLE20162073B”的所有权转让合同，转让机器设备价款为3,000,000.00元，同日签订编号为“NPLE20162073”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资产为公司销售给友博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的机器设备、租金总额为3,192,000.00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博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该融资租赁资产账面价值为 4,021,798.01 元，应付租金总额 2,884,744.71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6,138.10 元。

十五、分部报告

本公司业务分航空航天产品及碳/碳复合材料业务、汽车刹车片业务、粉末冶金业务，因这三种业务具有不同的风险及报酬，故本公司将上述三种业务分成三个分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航空航天及碳/ 碳复合材料业务		汽车刹车片业务		粉末冶金业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对外交易收入	6,904.11	3,945.69	22,338.74	18,483.38	22,266.46	9,513.86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三、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45.16	-4,722.98				
四、资产减值损失	1,118.91	3,086.92	502.59	623.06	269.57	92.97
五、折旧费及摊销费	2,595.32	2,465.67	1,836.23	1,876.54	1,542.02	1,123.15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4,250.04	-7,979.84	-989.71	-2,754.64	3,979.42	117.69
七、所得税费用	-3.75	35.98	19.33	58.79	627.73	-13.25
八、净利润（净亏损）	4,253.80	-8,015.82	-1,009.04	-2,813.43	3,351.69	130.94
九、资产总额	129,953.28	97,795.12	38,496.29	37,908.39	53,184.23	28,596.91
十、负债总额	16,612.96	12,543.69	22,439.09	19,402.11	6,017.45	5,761.82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1,118.91	3,086.92	502.59	623.06	269.57	92.97
2、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0,956.66	16,101.83				
3、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8,575.35	1,817.05	43.30	-733.35	7,010.46	-261.68

接上表：

项 目	未分配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对外交易收入					<u>51,509.31</u>	<u>31,942.93</u>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三、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4	<u>-5,145.16</u>	<u>-4,722.02</u>
四、资产减值损失			-25.00	-25.00	<u>1,866.07</u>	<u>3,777.95</u>
五、折旧费及摊销费					<u>5,973.57</u>	<u>5,465.37</u>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5,145.16	-4,727.02	-25.00	-29.04	<u>2,069.59</u>	<u>-15,372.85</u>
七、所得税费用	497.59	-1,496.56	3.75	3.75	<u>1,144.65</u>	<u>-1,411.28</u>
八、净利润（净亏损）	-5,642.76	-3,230.46	-28.75	-32.79	<u>924.94</u>	<u>-13,961.56</u>
				-26,714.9		<u>175,001.1</u>
九、资产总额	70,528.24	37,415.68	-53,342.57	8	<u>238,819.47</u>	<u>1</u>
十、负债总额	42,072.71	41,839.70	-13,770.42	-9,089.05	<u>73,371.79</u>	<u>70,458.27</u>

项 目	未分配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十一、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25.00	-25.00	<u>1,866.07</u>	<u>3,777.95</u>
2、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u>10,956.66</u>	<u>16,101.83</u>
3、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增加额			10,967.66	-3.75	<u>26,596.77</u>	<u>818.27</u>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6,265,080.60	18.90	15,554,016.43	95.63	20,769,206.16	22.81	20,769,206.1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3,429,144.59	50.48	3,916,528.58	9.02	48,414,123.10	53.18	5,219,720.04	10.78
组合小计	<u>43,429,144.59</u>	<u>50.48</u>	<u>3,916,528.58</u>	<u>9.02</u>	<u>48,414,123.10</u>	<u>53.18</u>	<u>5,219,720.04</u>	<u>10.78</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42,084.69	30.62	26,342,084.69	100	21,862,008.23	24.01	21,862,008.23	100
合 计	<u>86,036,309.88</u>	<u>100</u>	<u>45,812,629.70</u>		<u>91,045,337.49</u>	<u>100</u>	<u>47,850,934.43</u>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理由
亚洲硅业(青海)有限公司	9,856,000.00	9,856,000.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6,409,080.60	5,698,016.43	88.91	按摊余价值计量
合 计	<u>16,265,080.60</u>	<u>15,554,016.43</u>		

(3)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2,475,778.67	74.79	1,623,788.93	30,253,536.27	62.49	1,512,676.81
1-2年(含2年)	7,823,401.31	18.01	782,340.13	11,843,321.20	24.46	1,184,332.12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2-3 年(含 3 年)	1,741,502.61	4.01	348,300.52	459,505.80	0.95	91,901.16
3-4 年 (含 4 年)	97,260.00	0.22	29,178.00	4,393,499.83	9.08	1,318,049.95
4-5 年 (含 5 年)	316,562.00	0.73	158,281.00	703,000.00	1.45	351,500.00
5 年以上	974,640.00	2.24	974,640.00	761,260.00	1.57	761,260.00
合 计	<u>43,429,144.59</u>	<u>100</u>	<u>3,916,528.58</u>	<u>48,414,123.10</u>	<u>100</u>	<u>5,219,720.04</u>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湖南新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飞机刹车材料销售货款	12,622,526.07	12,622,526.07	100	公司已注销或账龄较长,预计难以收回
应收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多晶硅有限公司等公司民用 CC 复合材料销售货款	13,719,558.62	13,719,558.62	100	对已进入破产程序的全额计提,其他客户根据各公司的财务状况,扩大计提比例
合 计	<u>26,342,084.69</u>	<u>26,342,084.69</u>		

(5)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03,521.23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4,783.50

(6)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江西赛维 LDK 太阳能多晶硅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该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	5,252,614.16	1,131,391.98
宁夏阳光硅业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该公司已进入破产程序	402,474.16	3,391.52
合 计			<u>5,655,088.32</u>	<u>1,134,783.50</u>

(7)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42,151,973.60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48.99%,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17,046,187.07元。

(9)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10) 期末无因转移应收账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比例				比例		
		(%)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4,474,614.88	60.32	2,223,760.08	49.70	5,361,375.42	100	2,127,542.95	39.68
组合小计	<u>4,474,614.88</u>	<u>60.32</u>	<u>2,223,760.08</u>	<u>49.70</u>	<u>5,361,375.42</u>	<u>100</u>	<u>2,127,542.95</u>	<u>39.68</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2,943,964.37	39.68	448,534.00	15.24				
他应收款								
合 计	<u>7,418,579.25</u>	<u>100</u>	<u>2,672,294.08</u>		<u>5,361,375.42</u>	<u>100</u>	<u>2,127,542.95</u>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253,590.92	5.67	12,679.55	572,746.98	10.68	28,637.35
1-2 年(含 2 年)	65,034.00	1.45	6,503.40	415,850.04	7.76	41,585.00
2-3 年 (含 3 年)	250,441.04	5.60	50,088.21	2,500,000.00	46.63	500,000.00
3-4 年 (含 4 年)	2,500,000.00	55.87	750,000.00	450,654.00	8.41	135,196.20
4-5 年 (含 5 年)	2,120.00	0.05	1,060.00			
5 年以上	1,403,428.92	31.36	1,403,428.92	1,422,124.40	26.52	1,422,124.40
合 计	<u>4,474,614.88</u>	<u>100</u>	<u>2,223,760.08</u>	<u>5,361,375.42</u>	<u>100</u>	<u>2,127,542.95</u>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军品退税	2,495,430.37			政府补助, 期后已收回
宝鸡市天河钛业有限公司	448,534.00	448,534.00	100	难以收回
合 计	<u>2,943,964.37</u>	<u>448,534.00</u>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44,751.13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无

(5) 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370,804.87	4,380,838.01
备用金	552,344.01	980,537.41
政府补助	2,495,430.37	
合 计	<u>7,418,579.25</u>	<u>5,361,375.42</u>

(7)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0,000.00	3-4 年	33.70	750,000.00
长沙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政府补助	2,495,430.37	1 年以内	33.64	
上海雍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3,000.00	5 年以上	11.36	843,000.00
长沙怡和有色新金属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3,536.40	5 年以上	6.38	473,536.40
宝鸡市天河钛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448,534.00	4-5 年	6.05	448,534.00
合 计		<u>6,760,500.77</u>		<u>91.13</u>	<u>2,515,070.40</u>

(8)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期末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10) 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长沙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军品增值税退税	2,495,430.37	1 个月以内	注
合 计		<u>2,495,430.37</u>		

注：应收长沙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军品增值税退税款2,495,430.37元，依据该局审批的《退税申请审批表》，于2017年1月已收取。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129,90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48,630,769.02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71,738,030.14	50,000,000.00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161,018,262.96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000,000.00	
合 计	<u>411,287,062.12</u>	<u>379,000,000.0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51,451,638.10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合 计	<u>-51,451,638.10</u>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129,900,000.00	
湖南博云东方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48,630,769.02	
长沙鑫航机轮刹车有限公司			121,738,030.14	
霍尼韦尔博云航空系统（湖南）有限公司			109,566,624.86	
长沙伟徽高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000,000.00	
合 计			<u>738,835,424.02</u>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465,835.57	24,233,606.71
其他业务收入	9,582,774.46	5,308,626.26
合 计	<u>51,048,610.03</u>	<u>29,542,232.97</u>
主营业务成本	28,312,804.87	18,571,140.92
其他业务成本	810,085.10	10,960,429.09

合 计	<u>29,122,889.97</u>	<u>29,531,570.01</u>
-----	----------------------	----------------------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451,638.10	-47,229,837.80
合 计	<u>-51,451,638.10</u>	<u>-47,229,837.80</u>

十七、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	每股收益	
	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2	-0.13	-0.13

2、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37.87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92,029.99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本期金额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34,783.50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019.69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75,440,855.93</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8,410,562.9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67,030,292.99</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66,495,234.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535,058.28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